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
深圳市财政局
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
文件

深科技创新〔2019〕192号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
深圳市财政局
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
关于取消深圳市智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0
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【2016】32号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取消深圳市智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4200476）、七天优品品牌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644201349）、

深圳市恒力凯科技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644203181)、深圳市依诺威电子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644203169)、深圳市通宝莱科技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744202312)、深圳市鑫荣兴科技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744203941)、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744204703)、深圳市浩能时代科技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744200557)、深圳市盛信康科技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744203095)、深圳冠顺微电子有限公司(证书编号:GR201844201097)等10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,并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符合认定条件年度起已享受的税收优惠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

深圳市财政局

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

2019年7月3日

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秘书处

2019年7月23日印发
